

洱源县民政局文件

洱民字〔2019〕30号

关于对政协洱源县第九届委员会 第178号提案的答复

赵振华委员：

您提出的关于关爱老人享受健康晚年的提案，已交我们研究办理，现答复如下：

首先感谢您对我县老年人事业的关心。目前我县老年人事业发展总体水平偏低：通过十二五、十三五的发展，全县到现在共建有农村敬老院3所、居家养老服务中心15个、农村互助养老服务站6个，还只能达到满足少部分老年人的养老需求。

您提出的右所镇右所村跃进组老年人数量多、休闲娱

乐场所陈旧，想要重建新型老年文化活动室一事，我局通过多方考虑，建议按照基本建设程序来办理：由村组拿出建设用地后，通过镇上向县发改局提出立项请示，县发改局的立项批复下来、土地问题解决了后，我局将积极协助村上向上级争取建设资金。

结合我县财政十分困难的实际，你们所筹集的资金要考虑项目后期的装修及设备购置，以便项目能够如期投入使用。

再次感谢您对我县老年人事业的关心支持。我们一定不辜负您们的期望，扎实将我县的养老服务工作抓好、抓实、抓出成效。



联系人及电话：张凤斌，13988558908

抄送：县政协提案委、县政府办公室。
